

# 高速公路服务区出车祸怎么办?

菏泽高速交警与多部门联动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及时控制火情  
▶紧急救助伤者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淑娅) 5月26日,菏泽高速交警支队根据辖区内夏季道路交通实际,联合招商中铁德商公司、消防救援、医疗卫生、应急管理等部门单位协同作战,共同检验部门联动快速反应能力和协同作战水平,完善应急救援预案,提高救援队伍处置道路突发事故能力。

上午10时许,菏泽高速交警支队三大队接报警电话:“G35济广高速公路曹县服务区(济南方向)发生交通事故,一辆小型汽车进入服务区失控撞上一辆停靠在服务区的大型货车,小型汽车司机重伤被卡驾驶室,左前轮起火,并产生大量浓烟,有爆炸的危险,情况危急。”接报警后,高速交警支队三大队闻令而动,火速出警,同时启动应急预案,向辖区各救援单位通报警情,并成立应急救援联合指挥部,协调配



合出警处置。

执勤中队立即封闭曹县服务区东区入口,设立警戒区,利用广播劝导疏散服务区滞留车辆、人员,调动服务区工作人员利用服务区消防设施控制火情,避免发生次生事故;现场勘查组先期抵达事故现场,启用勘查无人机,对事故现场进行初步勘查评估后向指挥部报告现场情况。随后,路政、养护、应急管理、消防、医疗、环保等相关职能部门到达事故现场,开展应急救援处置工作。

上午11时许,事故现场救援、勘查工作结束,公路部门对现场路产损失进行评估,施工单位恢复施工作业区警戒围挡,高速交警、养护部门配合清撤事故现场。

这次演练为今后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演练结束后,高速交警支队三大队迅速开展联合演练总结评估,认真梳理在演练中暴露的问题和不足,制定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及时完善相关应急预案,提升全队人员应急处突能力。

## 小记者“跳蚤市场”快乐多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艾慧丽) 5月23日下午,菏泽报业小记者联合郓城县英才学校、郓城县公明学校,组织全县四百多名小记者和家长一起,在郓城县英才学校操场举行了一场热闹非凡的“跳蚤市场”。

当日13时开始,小记者跟随家长陆续来到活动现场。拎着大包小包的小记者,看起来准备都非常充分。很快,操场上已经聚集了数百人,摊位摆了一排又一排,整齐有序。小记者们带来了各种书籍、玩具、饰品、小吃等。“走过路过不要错过啊!”“全场两元、全场两元”各种叫卖声、吆喝声此起彼伏。

两个多小时下来,小记者收获颇丰。“参加这个活动不仅锻



炼了我的能力,还让我明白了爸爸妈妈挣钱的辛苦。这个活动太有意义了!”小记者宋雅琴说。小记者家长也表示,这种活

动非常好,让孩子们得到锻炼,敢于与人交流,还能体会到赚钱的不容易,让孩子通过活动得到成长。

未来几天我市“晴热”持续  
最高气温将达36℃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姜培军) 记者昨日从市气象部门获悉,6月2日前我市天气以晴为主,晴晒“控场”,多日最高气温都在36℃左右。

5月26日,受冷空气影响,我市出现短时阵性降水,牡丹区降水量1.2毫米。全市最大降水量5.9毫米,出现在东明县。夏季冷空气弱,冷空气来临前气温偏高、天气闷热。预计6月2日前,我市天气以晴为主,晴晒“控场”,气温较高、体感较热。不过,目前东北地区不断有小股冷空气分裂南下,受其影响,6月1日-2日我市有雷雨或阵雨,气温将短时下降。

## 无证驾驶无牌摩托三轮车 驾驶员竟还是二次酒驾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淑娅 通讯员 潘栋) 5月24日,定陶交警大队查获一起无证驾驶无牌摩托三轮车的行为,没想到司机竟然是二次酒驾。

5月24日13时左右,定陶交警大队东丰路中队执勤民警在辖区冉黄路牛楼桥闸处治理酒驾。驾驶人陈某某驾驶着一辆普通三轮摩托车由北向南行驶到牛楼桥闸处,被执勤民警拦停并使用呼气式酒精检测仪进行体内酒精含量检测,结果为24毫克/100毫升。执勤民警经查询还发现,陈某某在2017年有过一次饮酒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被交警部门查处,时隔4年竟再次酒驾。

根据法律规定,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扣留机动车,扣留驾驶证,扣留行驶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驾驶人将受到罚款1000元,吊销驾驶证,拘留1-10天的处罚。



捡到这种怪龟别随意放生  
快报警或联系林业部门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郭卫东) 5月24日,鄄城县公安局董口派出所接到报警称:在董口镇邢屯村河边发现一只体型巨大的乌龟,长相奇特且具有强烈的攻击性。

接到报警后,值班民警立即出警赶赴现场,得知乌龟已被开车带走,民警经多方联系最终找回了乌龟并将其带至派出所内。经专业机构鉴定后确定,这只长相奇特的“怪龟”是一只鳄龟,四肢展开后直径达40厘米左右,性情凶猛。

考虑到鳄龟为外来物种,随

意放生可能会导致生态破坏,民警一边联系专业饲养机构,一边打听饲养人。经民警多方走访打听,终于找到了饲养人王某。据王某称,此鳄龟已经饲养了15年左右,鳄龟丢失后自己多处寻找未果,内心万分焦急。目前王某已将鳄龟领走,并对民警的积极帮助表示感谢。

警方提醒市民,鳄龟属于外来物种,大家不要随意饲养,在野外看到鳄龟,不要放归大自然,否则会对当地水产物种造成极大的破坏,建议立即联系林业部门或报警。